**私校教師年金應向上提升！**

**改善私校教師退休年金，促進公、私校平等待遇！**

**反對延後退休方案、阻礙教育人力新陳代謝！**

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

1027新聞稿

年金改革，應當改善私校教師的退休年金，促進公、私校平等待遇！

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今日針對「年金改革」喊話，偕同公、私校教師代表一同召開記者會指出：現行私立學校教師退休年金，與公校落差過大；私校教師是各類年金制度中「所得替代率」最低的一群，應當大幅改善，「向上提升」。

工會的公校、私校教師代表，在記者會上提出質疑：現行私立學校教師的本俸與加給，依據《教師待遇條例》都已明文準用公校標準[[1]](#footnote-1)，目的無非就是要拉齊公校、私校教師的待遇。為何在退休年金一塊，兩者間卻仍存有如此大的落差？這樣如何鼓勵優秀人才長期於私立學校任教？

表一、公立、私立大專院校教師月退年金數額推估（以純新制，工作30年計算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公立、私立** | **公保** | **退撫儲金** | **合計** |
| 公立大專教師 | 191萬（一次退）[[2]](#footnote-2)，折算每月領取6632元[[3]](#footnote-3)。 | 63,690[[4]](#footnote-4)元 | 70,322元 |
| 私立大專教師 | 20,699元（月退） | 17,494[[5]](#footnote-5)元 | 38,193元 |

資料來源：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網站。整理：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

工會根據現行公校與私校教師年金制度推估，若以「純新制」，工作30年，未來以正教授最高薪額770（年功俸53075元）退休的大專教師來推算，若其是公立大專院校教師，約可領取70,322元的月退（含公保191萬一次退，折算每月領取6632元；以及公務人員退撫儲金每月63,690元）。但若其是私立大專院校教師，則僅可領取38,193元的月退（含公保養老年金月退20,699元；以及私校退撫儲金年金保險每月17,494元）。以此推算，私校教師年金僅約為公校教師的54%！

若以工作30年退休的「所得替代率」觀之，私校大專教師的確屬各種年金制度類別中，所得替代率最低的一種群體，僅有約35.5%。遠低於公立大專教師的所得替代率約65%，也低於勞保投保年資30年的勞工，其所得替代率約55%~60%。

工會主張，政府當前推動的年金改革，應當優先處理此一問題，「學校有公私之別，師生權益不該有公私之分」，應透過改善私校教師的退休年金，促進公、私校教師平等待遇！何況，私校教師與公校教師提撥同樣的薪給數額至公教保險與退撫儲金，兩者間豈可在退休年金上有如此大的落差？

與會教師也以實例指出，此種公校、私校間的退休年金不平等狀況，已導致我國高等教育的傾斜，對私校的妥適發展也不公平。實際上現行公校已享受到較私校為多的高等教育資源，退休年金一端應當適當改善此一落差，才合乎公平正義的資源分配為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較私校更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三部門等領域開花結果。﷽﷽﷽﷽﷽﷽﷽﷽﷽。

除此之外，政府目前規劃將大專教師領取退休年金的年齡，一律延後至65歲。工會表示，在缺乏完善的配套措施前，對此議案表達強烈反對。目前大專院校已普遍出現「流浪博士」、「工作機會大幅限縮」的趨勢；若再要求教師延後退休，將使得年輕教師的工作機會更加雪上加霜。除非政府能夠透過強制改善生師比，使得新進教師員額不受既有教師延後退休影響，否則不該貿然執行此一危害教育人力新陳代謝的不當措施。

除此之外，政府本可透過修法禁止公校教師退休後至私校擔任「雙薪教授」，來節制提早退休的不當「誘因」，自然能夠改善退休年金的財政困難；不該尚未評估或嘗試這些手段，就直接採用最強烈的一律延後至65歲退休。何況此種作法對本來年金保障已稀薄的私校教師，更是不公平。現行私校教師的公保養老年金原訂投保滿25年，60歲即可開始領取；若要再延後到65歲才能領取，形同再次減少私校教師的年金給付，使私校教師處境更加雪上加霜，工會必須表達明確的反對意見。

新聞聯絡人：

陳政亮（高教工會秘書長、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副教授）0929359768

劉侑學（高教工會理事、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委員）0910875557

林柏儀（高教工會組織部主任）0922796883

1. 教師待遇條例第7條第1項後段與第2項：「專科以上學校教師（以下簡稱大專教師）之薪級，以級別、學經歷及年資敘定之。教師之薪級，依附表一規定。」並為區別公校、私校。而同法第17條前段：「私立學校教師之職務加給、學術研究加給及地域加給，各校準用前三條規定[公校標準]訂定，並應將所定支給數額納入教師聘約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資料來源：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，第五次會議資料：〈私校退撫儲金新制現況報告〉（教育部）頁11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以60歲退休，按最新我國簡易生命表平均餘命約24年，共288個月計算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以正教授工作30年，於最高級薪額770、年功俸53,075退休推算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以「保守型」投資報酬率2％推估，合乎當前的實際投資報酬狀況；未採計增額年金。資料來源：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，第五次會議資料：〈私校退撫儲金新制現況報告〉（教育部）頁11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)